

预算绩效目标指标

项目名称		湛江市区地价评估费							
项目类别					实施周期	2021年			
主管部门		湛江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单位	湛江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概述 (实施依据)		根据《国家计委、国家土地管理局关于土地价格评估收费的通知（1994）》（计价格 [1994] 2017号）、《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土地出让金计收办法的通知》（湛府函 [2014] 162号）、《湛江市国土资源局公开选取机构评估地价管理办法》（湛部规-2018-17）等政策规定，土地评估是土地出让法定程序，土地出让前需选取专业评估公司进行价格评估，以供政府参考确定土地出让起始价。							
实施周期总目标（跨年度项目需填写）						2021年度目标			
						土地评估是土地出让法定程序，土地出让前需选取专业评估公司进行价格评估，以供政府参考确定土地出让起始价。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财政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 目标值	指标 解释	指标 出处	评分 标准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根据政府年度土地出让计划，对政府年度计划出让的土地进行价格评估并提供评估报告约60份。		60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评估报告数量（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取得土地评估备案号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5个工作日提供评估报告		5个工作日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提供评估报告平均处理时间（工作日）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湛江市国土资源局公开选取机构评估地 价管理办法》（湛部 规-2018-17号）规定的 计费标准核算，核 算结果高于9.8万元 的，以9.8万元为核 算结果。参与宗地评 估机构以其核算收费 结果的三分之一作为 收费金额，核定的收 费金额小于500元 的，以500元作为收 费金额）		≤9.8万元/宗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宗地评估单位成本 （万元/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为政府出让土地确定 土地底价时提供市场 正常评估价格作为参 考，确保政府出让收 入。		逐步提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政府土地出让收 入增长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土地评估是土地出让 法定程序，土地出让 前需选取专业评估公 司进行价格评估，确 保土地出让底价符合 有关规定。		逐步提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确保土地出让底价符 合有关规定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确保土地的价值实现		逐步提高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对土地资源管理工作的 可持续影响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取得土地评估备案 号，评估报告符合法 定程序可用。		>9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相关部门和公众的满 意程度（%）		>90%					